

2023年欧辉制造业务外包年度公开招标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GGZB23-FT022)

项目所在地区：北京市

一、招标条件

本2023年欧辉制造业务外包年度公开招标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招标人为北京福田欧辉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6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左右侧围骨架与顶盖骨架总成；(002)底架总成；(003)焊装北线；(004)总装北线；(005)发泡；(006)刻绘；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左右侧围骨架与顶盖骨架总成)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供应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本国服务商，包括法人、其他组织。

3.2 法定代表人或实际控制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公司，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3.3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利害关系人等与招标人在职副经理级及以上人员以及招标部门相关人员无直系亲属关系和直接经济关系。

3.4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具有良好信誉以及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5 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服务能力。

3.6 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期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行政处罚记录。

3.7 投标人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不得参加本次项目的投标（“信用中国”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时间前一日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打印网页版为准）。

3.8 符合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商业合作伙伴合规自查表”的相关要求。

3.9 具有有效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3.10 投标人不存在下列情形：①被责令停业的；②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③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④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⑤重大兼并与重组、重大法务纠纷、面临停产破产的。

3.11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002 底架总成)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供应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本国服务商，包括法人、其他组织。

3.2 法定代表人或实际控制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公司，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3.3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利害关系人等与招标人在职副经理级及以上人员以及招标部门相关人员无直系亲属关系和直接经济关系。

3.4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具有良好信誉以及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5 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服务能力。

3.6 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期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行政处罚记录。

3.7 投标人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不得参加本次项目的投标（“信用中国”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时间前一日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打印网页版为准）。

3.8 符合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商业合作伙伴合规自查表”的相关要求。

3.9 具有有效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3.10 投标人不存在下列情形：①被责令停业的；②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③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④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⑤重大兼并与重组、重大法务纠纷、面临停产破产的。

3.11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003 焊装北线)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供应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本国服务商，包括法人、其他组织。

3.2 法定代表人或实际控制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公司，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3.3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利害关系人等与招标人在职副经理级及以上人员以及招标部门相关人员无直系亲属关系和直接经济关系。

- 3.4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具有良好信誉以及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5 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服务能力。
- 3.6 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期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行政处罚记录。
- 3.7 投标人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不得参加本次项目的投标（“信用中国”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时间前一日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打印网页版为准）。
- 3.8 符合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商业合作伙伴合规自查表”的相关要求。
- 3.9 具有有效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 3.10 投标人不存在下列情形：①被责令停业的；②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③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④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⑤重大兼并与重组、重大法务纠纷、面临停产破产的。
- 3.11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004 总装北线)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供应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本国服务商，包括法人、其他组织。
 - 3.2 法定代表人或实际控制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公司，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 3.3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利害关系人等与招标人在职副经理级及以上人员以及招标部门相关人员无直系亲属关系和直接经济关系。
 - 3.4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具有良好信誉以及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5 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服务能力。
 - 3.6 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期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行政处罚记录。
 - 3.7 投标人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不得参加本次项目的投标（“信用中国”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时间前一日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打印网页版为准）。
 - 3.8 符合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商业合作伙伴合规自查表”的相关要求。
 - 3.9 具有有效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 3.10 投标人不存在下列情形：①被责令停业的；②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③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④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⑤重大兼并与重组、重大法务纠纷、面临停产破产的。

3.11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005 发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供应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本国服务商，包括法人、其他组织。

3.2 法定代表人或实际控制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公司，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3.3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利害关系人等与招标人在职副经理级及以上人员以及招标部门相关人员无直系亲属关系和直接经济关系。

3.4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具有良好信誉以及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5 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服务能力。

3.6 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期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行政处罚记录。

3.7 投标人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不得参加本次项目的投标（“信用中国”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时间前一日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打印网页版为准）。

3.8 符合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商业合作伙伴合规自查表”的相关要求。

3.9 具有有效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3.10 投标人不存在下列情形：①被责令停业的；②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③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④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⑤重大兼并与重组、重大法务纠纷、面临停产破产的。

3.11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006 刻绘)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供应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本国服务商，包括法人、其他组织。

3.2 法定代表人或实际控制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公司，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3.3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利害关系人等与招标人在职副经理级及以上人员以及招标部门相关人员无直系亲属关系和直接经济关系。

3.4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具有良好信誉以及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5 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服务能力。

3.6 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期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行政处罚记录。

3.7 投标人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不得参加本次项目的投标（“信用中国”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时间前一日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打印网页版为准）。

3.8 符合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商业合作伙伴合规自查表”的相关要求。

3.9 具有有效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3.10 投标人不存在下列情形：①被责令停业的；②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③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④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⑤重大兼并与重组、重大法务纠纷、面临停产破产的。

3.11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5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5 月 25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在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 6 号庄胜北办公楼东翼 1228 室或采取邮件形式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购买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5 月 29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福田小区物业管理处（地址：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沙阳路一通小区东北侧约 30 米）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5 月 29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福田小区物业管理处（地址：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沙阳路一通小区东北侧约 30 米）

七、其他

2023 年欧辉制造业务外包年度公开招标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2023 年欧辉制造业务外包年度公开招标项目（招标编号：GGZB23-FT022）已由北京福田欧辉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批准进行采购，采购单位为北京福田欧辉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 100%。

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 本招标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招标项目名称：2023 年欧辉制造业务外包年度公开招标项目

2.2 本项目包含 6 个合同包：合同包 1：左右侧围骨架与顶盖骨架总成；合同包 2：底架总成；合同包 3：焊装北线；合同包 4：总装北线；合同包 5：发泡；合同包 6：刻绘。

2.3 招标范围：项目发包方式为“交钥匙”项目，其中：

合同包 1：左右侧围骨架与顶盖骨架总成（项目内容：中标人为招标人提供外包服务，主要生产左右侧围骨架、顶盖骨架（左右侧围骨架定位、顶盖骨架定位、左右侧围骨架总成焊接交检、顶盖骨架总成焊接交检）的加工制作）。

合同包 2：底架总成（项目内容：中标人为招标人提供外包服务，主要生产客车底架总成（底架分片组焊/五人座底板、前段拼焊、中段拼焊、后段拼焊、三段合并、交检）的加工制作）。

合同包 3：焊装北线（项目内容：中标人为招标人提供外包服务，主要生产客车车身总成（包括车身六大片合并组焊、骨架补焊、校正、蒙皮涨拉、仓体与封板焊接、舱门装调、乘客门、整车下线交检等）工作内容）。

合同包 4：总装北线（项目内容：中标人为招标人提供外包服务，主要生产客车总装（包括木地板、空调、整车内饰与行李架、地板革与压条、扶手、灯具、玻璃、仪表台、乘客门、整车车厢低压电器件、高压零部件装配、整车电调下线交检等）的加工制作）。

合同包 5：发泡（项目内容：发泡：车体转移、表面清理、除油污灰尘、防护，工艺文件规定车体部位的发泡及所有原、辅材料。阻尼胶：车体转移、表面清理、除油污、灰尘、防护、撤掉防护，工艺文件规定车体部位的喷阻尼及所有原、辅材料。）

合同包 6：刻绘（项目内容：客车车身图案、字体、车内或玻璃标识等刻绘、喷绘工作。）

2.4 项目实施地点：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

2.5 资格审查方式：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供应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本国服务商，包括法人、其他组织。

3.2 法定代表人或实际控制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公司，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3.3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利害关系人等与招标人在职副经理级及以上人员以及招标部门相关人员无直系亲属关系和直接经济关系。

3.4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具有良好信誉以及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5 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服务能力。

- 3.6 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期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行政处罚记录。
- 3.7 投标人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不得参加本次项目的投标（“信用中国”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时间前一日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打印网页版为准）。
- 3.8 符合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商业合作伙伴合规自查表”的相关要求。
- 3.9 具有有效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 3.10 投标人不存在下列情形：①被责令停业的；②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③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④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⑤重大兼并与重组、重大法务纠纷、面临停产破产的。
- 3.11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按如下时间购买标书：2023年5月8日至2023年5月25日，每日上午9:00时至11:30时，下午13:30时至17:00时，在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6号庄胜北办公楼东翼1228室或采取邮件形式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购买招标文件。
- 4.2 招标文件每合同包每套售价400.00元，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3年5月29日09:30时，地点为福田小区物业管理处（地址：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沙阳路一通小区东北侧约30米）
- 5.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5.3 投标人可以采取快递投标文件方式，也可携带投标文件参加现场投标、开标。如采取快递，则快递投标文件接收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6号庄胜北写字楼东翼1228室；温先生收；联络电话18612639639。在此温馨提示投标人：投标文件应确保：2023年5月28日17:00时（北京时间）前被收到，逾时或因包装破损造成的损失均由投标人承担。采取快递方式的，通过腾讯视频会议参加开标。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北汽福田电子招标平台供应商门户”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北京福田欧辉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经理

电话：010-59914130

招标代理机构：国管招标(北京)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小娇女士，温泽旭先生

电话：18001370987，18612639639

电子邮箱：BJGGZB@163.com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北京福田欧辉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北京福田欧辉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沙阳路

联 系 人：王经理

电 话：010-5991413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国管招标（北京）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6号1228室

联 系 人：刘小娇（18001370987）、温泽旭（18612639639）

电 话：18001370987

电子邮件：BJGGZB@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